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12月2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江阴广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广庆”）的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为江阴广庆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千万元，担保期限为1年。担保类型为连带责任担保。

以上担保额度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江阴广庆的最高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表签署上述事项相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上述担保由江阴广庆少数股东唐雄先生、朱叶峰先生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本次担保事项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江阴广庆	60%	87.06%	0	3,000	4.32%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基本信息

名称：江阴广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1MA20RTRT6W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江阴市青阳镇华澄路18号

法定代表人：唐雄

注册资本：11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01-09

营业期限：2020-01-09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油墨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江阴广庆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江阴广庆 60% 股权。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3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073,206.63	49,903,052.97
负债总额	5,897,510.92	43,444,984.8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5,897,510.92	43,444,984.85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2,175,695.71	6,458,068.12
科目	2022 年 (经审计)	2023 年第三季度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927,469.49	34,878,124.89
利润总额	1,598,634.43	5,552,147.29
净利润	1,598,634.43	4,282,372.41

3. 与公司关系

江阴广庆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60% 的股权。唐雄持有其 20% 的股权，朱叶峰持有其 20% 的股权。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止目前，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实际贷款及担保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择优确定，并签署相关合同，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

的担保文件为准，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为江阴广庆提供担保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江阴广庆少数股东唐雄先生、朱叶峰先生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议案所涉及的担保事项，是为了保证控股子公司江阴广庆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开拓需要，符合控股子公司及公司的发展战略，担保对象江阴广庆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且江阴广庆的其他股东均将按照其各自持股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因此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一致同意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六、董事会意见

1. 提供担保的原因：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阴广庆提供担保，目的是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以及产品业务开发开拓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 上述担保事项中，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持股 60%的控股子公司，且江阴广庆的其他股东均会按照其各自持股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况。上述被担保对象目前财务状况稳定，财务风险可控，担保风险较小。公司对江阴广庆的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审核代表审核并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所有文件。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阴广庆提供担保有助于促进其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对其业务拓展能够起到积极作用。本次被担保对象江阴广庆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控，并且江阴广庆的其他股东唐雄和朱叶峰，依照其各自持有的江阴广庆 20%的股权比例，将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担保期限至公司不再为江阴广庆提供担保为止。因此，公司为江阴广庆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此次担保事项。

八、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阴广庆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担保事项有助于满足其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担保对象江阴广庆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且江阴广庆的其他股东均将按照其各自持股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综上，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

司提供担保事项。

九、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3.4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1.5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1,45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20%。

截至本公司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且无逾期债务对应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十、备查文件

1.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1 日